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关于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的专项说明

德师报(函)字(26)第 Q00457 号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六三”)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签发了德师报(审)字(26)第 P06288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6 年修订)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相关要求，二六三编制了后附的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二六三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二六三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二六三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二六三实施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与营业收入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所载信息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二六三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后附的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二六三依据相关监管要求披露 2025 年度报告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添天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元

2026 年 4 月 15 日

##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6 年修订)关于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的相关要求,编制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具体扣除明细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金额如下表所示: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9,723.46		86,766.4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3.52		4,841.7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2%		5.58%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3.52	租赁收入及物业收入等	4,841.76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收入、租赁收入及物业收入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13.52		4,841.76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注)</b>	-		-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9,709.94		81,924.67	

注: 2024 及 2025 年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合同均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